

第 8 屆【捕捉希望】報名表

參賽者資料

姓 名		作品上公 開之姓名	※可選姓名以外的暱稱或筆名
生 日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電 話		手 機	
地 址			
E-mail			

參賽內容

參加 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罹癌病友組 (請附上證明文件) · 癌別：_____ 就診醫院：_____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癌症病患親友組 (親友罹癌) · 關係：_____ 癌別：_____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醫療團隊組 (醫師、護士、社工、志工等醫療從業人員) 目前任職於_____，服務醫院_____

參賽 規則

1. 財團法人癌症希望基金會(以下稱主辦單位)擁有對參賽作品審查之權利。本活動參賽作品以作者本人創作(親自拍攝)為限，嚴禁一稿多投、翻拍、轉貼、剽竊或抄襲或任何侵害他人權利之情事，並不得經由人工修圖或電腦合成處理，參賽作品中如有拍攝人物、參賽者須取得被拍攝者之肖像權使用同意書。
2. 如參賽者違反前條規定，或未能在收件截止日檢附個人資料同意書、肖像權使用同意書(若參賽作品有拍攝人物)，或參賽者資料填寫不實或不完整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資格，已得獎者則撤銷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項，所產生之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擔，與主辦單位無關，如造成主辦單位任何損害，參賽者應負責賠償。
3. 本活動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(含得獎作品、作品名稱、作品描述等)於得獎時自動讓與主辦單位，參賽者同意不行使著作人格權，主辦單位得以合於著作權法之方式行使一切著作財產權，包括但不限於無償將參賽作品使用於國內外之公開展覽(含網路)，或將參賽作品進行無償印刷、再製、義賣等行為，因前條情事遭撤銷得獎資格者，亦同。
4. 每位參賽者投稿作品以 1 件為限，若投稿作品超過 1 件，逕以投稿日期在先者參賽。
5. 所有參賽作品恕不退回。
6. 參賽者一經投稿則視為同意本參賽規則，主辦單位得於符合法規限制下合理之修正。

我已詳讀並同意本活動之【參賽規則】(煩請親簽)

簽名：_____ 日期：_____/_____/_____

作品名稱	
作品描述 (含標點符號 100 字內)	

您如何得知【捕捉希望】活動？醫療人員告知 海報、宣傳單 基金會官網 基金會粉專
其他_____